



名著名译

# SONS AND LOVERS 儿子与情人

〔英〕劳伦斯 著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人民文学出版社

名著名译



插图本

# 儿子与情人

〔英〕劳伦斯 著  
陈良廷 刘文澜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Sons and Lovers  
D. H. LAWRENCE

根据英国 PENGUIN BOOKS, 1979 年版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儿子与情人/(英)劳伦斯(Lawrence, D. H.)著;  
陈良廷,刘文澜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1  
(名著译插图本)  
ISBN 7-02-005252-5

I. 儿… II. ①劳…②陈…③刘… III. 长篇  
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66823 号

责任编辑:吴继珍 装帧设计:何 婷  
责任校对:王玉川 责任印制:王景林  
插 图:张 健

儿子与情人

Er Zi Yu Qing Ren

[英]劳伦斯 著

陈良廷 刘文澜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405 千字 开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14.625 插页 1  
1983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02-005252-5

定价 24.00 元

## 出版说明

2003年初,本着“优中选精”的原则,我们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出版的“世界文学名著文库”中精选出60种深受读者喜爱的外国文学名著新组成了“名著名译插图本”丛书。该丛书一经推出,就以其深厚隽永的内涵、优美流畅的译文和典雅精致的插图博得广大读者的厚爱,他们纷纷来信来电,对丛书的出版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希望增补一些新的品种。为此,我们沿续“名著名译插图本”前60种的基本风格,继续推出这套丛书,以飨读者。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5年6月

## 前 言

在二十世纪的英国文学中，现代著名小说家戴维·赫伯特·劳伦斯可以说是最富有创见、争议最多的作家之一。他在世时，曾因一再触犯当局而多次受到官方迫害，作品几度遭禁。他敢于打破十九世纪前辈作家的传统创作方法，以其独特的风格，抒情的笔调，细致的心理刻画，抒写原始的美和自然的美，企图表现人类本能的力量。他认为工业化的西方文明过度强调人们的才智，剥夺了人们自然的、肉体的本能，使人们丧失了人性。他相信西方文明正处于没落阶段，并反对一切私有财产观念，这就直接违背了西方多少年来传统文化和习惯势力。无怪乎他除了受到官方的迫害之外，还遭到评论家的抨击和谩骂，目为异端邪说，甚至在他死后几十年中，还受到种种非难和歪曲。不过，近年来，他受到越来越多的人的重视，被推崇为二十世纪英国文学最重要的代表作家之一。

劳伦斯一八八五年九月十一日生于英国诺丁汉郡附近的伊斯特伍德村，父亲是个煤矿工人，母亲出身清教徒家庭，受过相当教育。由于矿区生活艰苦，家庭经济拮据，父亲经常酗酒，母亲满腹辛酸，所以劳伦斯的童年生活并不美满，幸亏母亲对他偏爱，才算有个安慰。一九一〇年十二月，他母亲故世，这对他是一大打击，也是一大解放。他决心开始新的生活。他结识了欧内斯特·威克利教授的夫人，比他大六岁的弗丽达，两人一见钟情，不出几个星期便一同出走到欧洲大陆。一九一四年六月他们回到英国，七月正式结婚。不久，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劳伦斯公开谴责战争，因而受到当局监视。一九一五年九月，他在新出版的《虹》里揭露了国内的黑暗，触犯了当局的战时“利益”，于是此书遭到禁售、销毁的厄运。劳伦斯受此打击，几乎一蹶不振。此后他曾和弗丽达浪迹天下，到处寻觅逃避现实的绿洲，但终未找到。一九三〇年三月二日，他因患肺病而溘然长逝。

劳伦斯虽然只活了短短四十五年,但他给后人留下了一大笔文学遗产。除了做诗、绘画、翻译、写作游记和剧本外,他的主要精力都放在小说创作上,一共写了六十多篇短篇小说,七篇中篇小说和十部长篇小说。其中《儿子与情人》是他的成名作。

通常人们把《儿子与情人》看做是一部带有自传性质的长篇小说,因为故事内容取材于劳伦斯的早年生活。本书贯穿了劳伦斯三点主要思想:一是哀叹和抗议由于工业发展造成自然环境的污染;二是对社会地位的强烈自卑感,决心挣脱所属阶级的枷锁;三是因不能正确对待婚姻与性生活的矛盾而感到苦闷。

虚构的贝斯伍德矿区位于德比郡和诺丁汉郡边界,自从十九世纪工业发展到资本家对工人进行大规模剥削以来,这个小矿村的矿工越来越多,因而建造了许多居民区,虽然房屋构造结实,还有小院子,但是后院却杂乱无章,垃圾成堆。对莫雷尔太太来说,生活在这里就是“同贫困、丑恶和卑贱做斗争”。这种逼人的生活迫使长子威廉到伦敦谋生,企图出人头地。次子保罗十四岁就不得不到处求职,深深感到自己是“工业社会制度的囚徒”,工厂厂房就像阴暗的矿井,而这个矿井正是他千方百计想逃离的生活陷坑。保罗所以有这种感觉,正是出于社会地位而产生的自卑感。父亲瓦尔特·莫雷尔十岁时就做童工下井挖煤,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权利,说话满口俚语,语句不通。他乐天知命,只图温饱,不认识自己受剥削压迫,但求几个儿子继承他当矿工。母亲出身中产阶级,当过教师,知书达理,说一口标准的英语。当初莫雷尔追求她时,她并未考虑到一旦下嫁矿工,就会失去中产阶级的一切享受,在社会、经济各方面都会受苦。当她终于认识到自己无法改变被剥夺、被歧视的命运时,她才把希望寄托在儿子身上,一心指望他们能免蹈覆辙。威廉果然不负母望,初出茅庐就和贝斯伍德头面人物来往,后来干脆远走高飞,到伦敦就职,跻身上流社会,最后结识了一个冒充贵族小姐的姑娘,为了拼命攒钱巴结情人,工作过度劳累,终于病死。不久保罗得了肺炎,卧床七周,母亲日夜侍候,这才逐步把爱威廉之心转移到保罗身上,重新鼓起勇气活下去。然而这种畸形的母爱却在不知不觉中害了保罗,使他陷入更深的苦闷中。

小说的后半部环绕着保罗、他的母亲、米丽安和克莱拉这四个主要人物的矛盾冲突发展。保罗这个生性腼腆、不合群的少年无意中认识了莱佛斯一家，居然同他们相处融洽，经常去做客聊天，和他家男孩子在田间一起劳动，并教他家女儿米丽安学法语。米丽安生性羞怯，从母亲那儿受到宗教影响，又沉迷于传奇小说，一心向往纯洁的精神恋爱。她认为爱情是上帝的赐予，如果委身于保罗那就是做出重大的牺牲，所以对他若即若离。保罗无法对付她这种暧昧态度，他不知道自己要的是肉体满足，弄得终日苦闷不堪，而她却对性爱十分厌恶，甚至拒绝他的求婚，使他对她非常痛恨，但依然对她忠诚。她知道他拼命想摆脱她而摆脱不了，始终等着他向她屈服。不久，保罗迷上了有夫之妇克莱拉，并和她发生了不正当的关系，尽管克莱拉成熟的性爱满足了他肉体上的要求，却没有得到他的心。至于保罗和他母亲的关系，更是错综复杂。他曾对克莱拉说，他一旦发了财，就要在伦敦郊区买幢漂亮住宅，侍奉老母。他还告诉母亲，只要她在世一天，他就决不会找到真正适宜做他妻子的女人。后来他母亲病重，他起初尚能悉心照料，可是日子一久，他就越来越不耐烦，而且也不忍心看到母亲弥留期间与日俱增的病痛，遂与姐姐在牛奶中搀上过量的吗啡，促使母亲死亡。

小说将近结尾时，巴克斯特·道斯因妻子与保罗私通，一怒之下打了保罗。但保罗仍然内疚不已，在道斯贫病交加住院期间多次前往探望，要求对方原谅，并把克莱拉还给了丈夫。保罗在母亲死后虽然得到了自由，但颇有茫然若失之感，甚至产生了轻生的念头。米丽安想通过和他结婚来挽救他，却被他一口回绝。至此，保罗由恋母而弑母，由依赖爱人和情妇到逐个摆脱，终于完成了一个男人阳刚性的成熟。劳伦斯的小说一贯具有不了了之的特征，本书也不例外。有人认为这种没有结尾的故事引人入胜，耐人寻味。也有人说不合情理。但劳伦斯毕竟是诚实的作家，他并没有为读者加上一个令人欣慰的结局。莫雷尔一家的痛苦同当时所处的工业社会环境不无密切关系，他们的生活是社会底层的一个缩影。可以说本书也是劳伦斯对当时社会的批判。

本书在写作技巧方面的一个最明显的特点是作者对自然景色，

尤其是对花鸟的描写特别集中,而且经常出现。这是因为作者把自然景色的描写看成叙述人与自然关系的重要方法,所以不厌其详,不惮其烦。仔细阅读的话,我们可以看到书中有些片段是写得比较成功的,堪称情景交融,对刻画人物心理起到烘云托月的作用。书中这类描写比比皆是,不胜枚举,有的如恬静的田园诗,有的如素朴的风景画,读来回味无穷。

尽管如此,本书也不是尽善尽美的艺术精品,有些人物性格的刻画首尾不一,矿工瓦尔特·莫雷尔的心理变化就不能令人信服。小说结构也不平衡,这是因为劳伦斯写作时并不遵循十九世纪伟大前辈那种合情合理的方式,而是独辟蹊径,所以小说情节脉络不清,场景不匀。故事平铺直叙,没有高潮,虽然有些头绪,但重复太多,文字也不够精炼。然而,瑕不掩瑜,本书无论在思想上还是在艺术上都不失为英国现代小说中一部重要著作,在一九一三年出版时,英美还没有一个作家的作品能与之匹敌。

陈良廷



# 目 次

## 第 一 卷

第 一 章	莫雷尔夫妇早期的婚后生活 .....	1
第 二 章	保罗出世,又一个回合 .....	28
第 三 章	莫雷尔遭鄙弃——威廉承欢 .....	47
第 四 章	保罗的青年时代 .....	60
第 五 章	保罗踏进社会 .....	88
第 六 章	家有丧事 .....	120

## 第 二 卷

第 七 章	少男少女的爱情 .....	151
第 八 章	爱的冲突 .....	193
第 九 章	米丽安失恋 .....	234
第 十 章	克莱拉 .....	275
第 十 一 章	考验米丽安 .....	302
第 十 二 章	激情 .....	327
第 十 三 章	巴克斯特·道斯 .....	371
第 十 四 章	解脱 .....	411
第 十 五 章	被遗弃的人 .....	444
劳伦斯年谱 .....		456

# 第一卷

## 第一章 莫雷尔夫妇早期的婚后生活

“洼地区”取代了“地狱街”。地狱街原是青山巷那条小河边的一片茅草盖顶、墙面鼓鼓囊囊的村屋。那儿住的是矿工，他们都在相隔两个矿区的小矿井里干活。小河在一片赤杨树下流过，还没受到这些小矿井的污染。矿里的煤是靠驴子迈着沉重的步子，吃力地绕着一台吊车打转拉到地面上来的。乡下到处都是这种小矿井，有些矿井从查理二世<sup>①</sup>时代就开始采掘了，两三个矿工和毛驴就像蚂蚁打洞似的往地底下挖，在麦田和草地当中弄出一座座奇形怪状的土堆和一小片一小片黑色的地面来。这些煤矿工人的茅屋一排排，一幢幢，到处可见。这些小屋，加上教区里寥寥无几的织袜工人的零星田园、住房，组成了贝斯伍德村。

后来，大约在六十年以前，这里突然变了样。小矿井被金融家的大矿挤掉了。诺丁汉郡和德比郡发现了煤矿和铁矿，成立了一家卡逊—魏特公司，帕默尔斯顿勋爵<sup>②</sup>在群情振奋下，正式主持了这家公司第一个矿的开采仪式，地址就在秀坞森林<sup>③</sup>边上的斯宾尼园里。

年深月久，地狱街早已声名狼藉，这条臭名昭著的街就在这时候烧得精光，把大批垃圾荡涤一空。

卡逊—魏特公司认为他们交上了好运，趁此在从席尔贝和纳塔

---

① 查理二世(1630—1685):英国国王,1660—1685年在位。——译者注,下同。

② 帕默尔斯顿勋爵:指英国政治家亨利·约翰·丹波(1784—1865),1855—1865年任英国首相。

③ 秀坞森林:其主要部分在英国诺丁汉郡,为皇家狩猎森林。

尔往下一带的河谷接连开发新矿,不久这一带就有了六个矿井。铁路从纳塔尔出来,顺树林环绕、地势很高的砂岩地下行,途经卡尔特教团<sup>①</sup> 荒芜的修道院,路过罗宾汉<sup>②</sup> 泉,到达斯宾尼园,再通往敏顿,一个坐落在一片麦田中的大矿;从敏顿穿过山谷坡地到本克尔小山,在那儿分岔,向北通到贝加利和俯瞰克里希以及德比郡群山的席尔贝;六个矿就像几枚黑钉子分布在乡间,由一条弯弯曲曲的细链——铁路线——连接起来。

卡逊—魏特公司为了安置大批矿工,盖起了好几个居民区,在贝斯伍德山脚下形成了一个大大四方院,后来又在小河谷地狱街的废墟上,建立了洼地区。

洼地区包括六排矿工住宅,每三排为一行,恰如一张六点的骨牌那样,每排有十二幢房子。这两行住宅坐落在贝斯伍德那相当陡峭的山坡脚下。前窗,至少是阁楼窗口,正对着通往席尔贝的那座缓坡。

这些房子倒是构造结实,相当不错。人们可以到处走走,看看宅前的小园子,在下面一排屋前的阴凉处种着樱草和虎耳草,上面一排向阳的屋子前种着美洲石竹;看看那些干干净净的前窗,小小的门厅,小小的水蜡树的树篱,阁楼上的天窗。不过这只是外观;这是所有矿工的家眷们都很少去用作住房的起居室这一面的景象。日常住人的房间、厨房都在屋子后部,面对两排屋子的里侧,看到的只是一个难看的后院,还有垃圾坑。在两排房子当中,两长行垃圾坑当中,是一条小巷,孩子们玩耍,女人们聊天,男人们抽烟都在巷子里。因此尽管房子盖得那么好,外表挺不错,洼地区的实际生活条件却非常恶劣,因为人们只能在厨房里过日子,而这一间间厨房却面对着那条有好多垃圾坑的臭巷。

莫雷尔太太并不急于搬进洼地区,她从贝斯伍德搬下山,住进山下这房子时,这房子已经盖了十二年而且已经在走下坡路了。不过

---

① 卡尔特教团:1086年圣·布罗诺在法国卡尔特鲁山中成立的教团,提倡苦修冥想。

② 罗宾汉:英国民间传说中的人物,是中世纪时反抗强暴、劫富济贫的绿林好汉,相传常在秀坞森林一带出没。

她只能这么做。再说，她住的是上面一排的末了一家，因此只有一家邻居；在房子的另一边还比人家多着一块长条形的院子。而且住在末了一家，跟住在那些“中间”房子里的女人相比，她身上仿佛还有了一种贵族气派，因为她每星期要付五先令六便士房租，而她们只付五先令。不过这种高人一等的身份对莫雷尔太太算不上什么安慰。

她现年三十一岁，结婚已经八年。她长得相当娇小，气质柔弱，但举止果断。她和洼地区那些女人第一次接触就有点害怕。她七月份搬下山来，九月份就要生第三个娃娃了。

她丈夫是个矿工。他们搬进新居刚刚三星期，就赶上了大节<sup>①</sup>，集市开市。她知道莫雷尔准保会尽情度这个假日的。集市开市那天是星期一，他一大早就出了门。两个孩子也兴奋万分。七岁的男孩威廉吃完早饭立刻就没影了，到集市场地上逛来逛去，撇下五岁的安妮哭哭啼啼闹了一早上，也要上集市去。莫雷尔太太自顾自干着活儿。她还不大认识邻居，不知道把这小姑娘托给谁好，因此只好答应吃了午饭带安妮去赶集。

十二点半威廉才回来。他是个性子好动的孩子，一头金发，满脸雀斑，有点像丹麦人或挪威人。

“妈妈，我可以吃饭了吗？”他帽子也不脱，就那么冲进来直嚷嚷。“人家说，集市一点半就开始了。”

母亲回答说：“饭一做好你就吃吧。”

“还没做好吗？”他嚷着，气得那双蓝眼睛直瞪着她。“那我要错过了。”

“误不了，不到五分钟饭就好了。这会儿才十二点半呢。”

“人家可要开场了。”那孩子又哭又叫。

“就是他们开场了，你也死不了。”母亲说。“再说这会儿才十二点半，你还有整整一小时。”

孩子急急忙忙去摆好餐具，三个人立刻坐下。他们正吃着果酱布丁，这孩子一下跳起来，愣愣地站着。原来远处传来了旋转木马开动的嘎嘎声和号角声。他看着他母亲，一张脸直抽搐。

---

<sup>①</sup> 指英国北部工业区如兰开夏、约克郡等地一年一度的节庆。

“我早跟你说过了。”他说着就奔到碗柜边去拿帽子。

“拿着布丁——现在才一点过五分，你搞错了——你还没拿钱呢。”母亲一口气说了一大串。

孩子大为失望地回过身来，拿了两个便士，一声不吭地走了。

安妮哭了起来，“我要去，我要去嘛。”

“得了，那你就去吧，你这个哭哭啼啼的小傻瓜！”母亲说。晚半晌儿，她带着孩子回家，在高高的树篱下走过，拖着沉重的步子上上了小山。田里的干草都堆起来了，牛群也转到了麦茬田上。到处是一片暖和、平静的气氛。

莫雷尔太太并不喜欢大节的集市。那里有两套木马，一套靠蒸汽发动，另一套由一匹小马拉着转；三架手摇风琴在摇着，夹杂着手枪子弹的零星射击声，卖椰子小贩咕咕呱呱的尖声叫卖，管打木人游戏<sup>①</sup>摊的人的吆喝声，和摆西洋景摊的女人的尖叫声。母亲看见自己的儿子正欢欢喜喜地在狮子吃人游戏摊外面看着那些画片，上面画着出名的狮子华雷士，据说它曾咬死过一个黑人，咬伤过两个白人。她让孩子一个人待在那里，自己去给安妮买点儿奶油糖。不一会儿，孩子忽然兴高采烈地来到她面前。

“你从来没说过你也来赶集——这儿东西真不少吧？——那只狮子咬死了三个人——我把两便士都花了——瞧。”

他从口袋里掏出两只蛋杯<sup>②</sup>，上面有粉红色的蔷薇。

“我在那个摊子上赢来的，人家在那儿玩打弹子。我玩了两回就得了这两只杯子——一便士一回——杯子上有蔷薇花，瞧，我就要这样的。”

她知道他是为她要的。

“哟，”她高兴了，说，“这杯子真好看。”

“你拿着杯子好吗？我生怕把杯子砸了。”

她来逛集，他兴奋得不得了，就带她参观场子，让她——看看个明白。后来，看西洋景的时候，她把图片内容讲给他听，就像讲故事，他

① 此处指用棍棒或球击倒口含烟斗的木雕女像的一种游戏，击中者有奖。

② 吃煮熟带壳鸡蛋时用来盛蛋的小杯。

听得入了迷。他不肯离开她，一直挨在她身边，充满一个男孩子对母亲的自豪感。她戴着小黑帽，披着斗篷，一副阔太太的气派，谁也比不上她。她看见认识的女人总是对她们微微一笑。后来她累了，就对儿子说：

“好了，你这就回去，还是待会儿？”

“你这就要走啊？”他叫着，满脸责怪的神气。

“这就走？现在都四点多了。”

他抱怨说：“你回去干吗呀？”

她说：“你不想回去，就别回去。”

于是她带着小女孩慢慢地走了，儿子站在那儿望着她，伤心地让她走去，但又舍不得离开集市。她穿过星月酒馆门口时，只听见男人们吵吵嚷嚷，还听见一股啤酒味儿，不由加快了步子，心想她丈夫可能也在酒馆里。

六点半光景，儿子回来了，玩累了，脸色有点苍白，还有几分懊丧情绪。他虽然自己并没意识到，心里却总有点闷闷不乐，因为他竟然让她一个人回家来了。从她走了以后，他在集市上就提不起兴致来了。

“我爹回来了吗？”他问。

母亲说：“没有。”

“他卷着袖子在星月酒馆帮忙端酒呢。我从窗上那黑铁皮洞里看见的。”

“嘿，”母亲简短地应了一声，“他没钱，人家多少给他几个钱，他就满意了。”

天色渐渐暗了，莫雷尔太太做针线活也看不见了，就站起身来走到门口。到处都是欢声笑语，节日那种叫人坐立不安的气氛终于感染了她。她走到宅边的园子里。女人们都从集市上回来了，孩子们不是抱着一只绿腿的白羊羔，就是抱着一只木马。偶尔也有个把男人慢慢走过，手里都捧满了大包小包。也有好丈夫带着一家子安安静静地走过的。不过一般都只有女人带着孩子们一起走。暮色苍茫时，那些在家的主妇都围着白围裙，抱着膀子，站在小巷角落里闲聊。

莫雷尔太太孤零零地一个人，不过她也习惯了。她的儿子和小

女儿都已在楼上睡着了；因此看起来她这个家似乎正在她身后牢靠稳妥地支撑着她。可她一想起就要出世的孩子来却总觉得闷闷不乐。她觉得这个世界似乎是个枯燥乏味的地方，至少直到威廉长大成人以前，对她来说不会发生一点变化。对她来说，只有枯燥乏味地熬下去——一直熬到孩子们长大。可孩子们哪！她实在养不起第三个了。她不要这个孩子。孩子的父亲在小酒馆里端端啤酒，自己也灌得醉醺醺的。她看不起他，可又离不开他。眼看着肚里这个就要出世的孩子，她可真有点受不了啦。要不是为了威廉和安妮，这种天天跟贫穷、丑恶和粗俗打交道的日子她实在早就过够了。

她走到宅前园子里，只觉得身子沉甸甸的，迈不开步子，可在屋里又待不下去。天气闷热得叫人透不过气来。展望未来，一想到她这辈子的前途，她就觉得自己像是给人活埋了。

宅前园子是水蜡树篱围着的一小方块地。她站在那儿，尽量想寄情于花香和渐渐深沉的悦目暮色。园门对面，高高的树篱下，是上山的踏级<sup>①</sup>，两旁是割过了草的草坡，沐浴在一片耀眼的霞光中。天色瞬息万变，那片霞光转眼就在田野上消失，大地和树篱都笼罩在暮霭里。天渐渐黑了，小山顶上亮起一道红光，红光中看得见集市已渐渐冷落下来了。

不时有人顺着树篱下那条一团漆黑的小路跌跌撞撞走回家去。有个小伙子一口气冲下山脚边的那段陡坡，叭嗒一下摔在踏级上。莫雷尔太太不由打了个寒噤。小伙子爬起来，嘴里骂骂咧咧，怨天尤人，好像踏级存心要害他似的。

她走进屋去，心想这种境况不知是不是会永远一成不变。她此刻已开始认识到，它是不会改变的了。她似乎离自己做姑娘的时代好久好久了，她真不知这个常拖着沉重的步子走上洼地区后园的人，是不是十年前在希尔纳斯防波堤上轻快飞奔的那个人。

“这和我有什么关系？”她自言自语地说。“这一切和我有什么关系？哪怕是快要出世的孩子也罢！看来谁也不把我当一回事。”

一个人往往受生活的支配，生活支撑人的躯壳，完成人的历史使

---

① 这种踏级专设在篱笆或围栏两边，以供行人跨越而阻拦牲畜闯入。

命,但同时却又虚无缥缈,仿佛任人去自生自灭,不闻不问。

“我等着,”莫雷尔太太自言自语地说,“一直等着,可我等的事却永远不会来到。”

随后她把厨房整理一下,点上灯,添上火,找出第二天要洗的东西,拿来泡着。做完了这些,她坐下来做针线活儿。只见她手里的针在布料上一起一落,闪闪发光,一连做了好几个钟头。她偶尔叹口气,起来松散一下。同时一直在想着,为了孩子们,该怎样把手头的钱用在刀口上。

到了十一点半,她丈夫回来了。只见他从黑黑的胡子以上满面红光,还微微地点头晃脑,自得其乐。

“哎呀呀!宝贝,在等我吧?我帮安东尼干活来着,你知道他给我多少?只不过半克朗<sup>①</sup>臭钱,一个子儿也不多……”

“他想其余的都抵作啤酒给你喝了。”她没好声气地说。

“我没喝——我没喝。你相信我吧,我今天只喝了一点点,就一点儿。”他的嗓音变得温柔了。“瞧,我带给你一点白兰地姜饼,还有一个椰子给孩子们吃。”他把姜饼和一个毛茸茸的椰子放在桌上,“嘿,你这辈子还从来没说过一声谢谢呢?”

她拿起那只椰子摇了摇,看看里面有没有汁水,算是讲和的表示。

“这是好货,管保错不了。我是从比尔·霍基森那儿弄来的。我说,‘比尔,你不见得要三个椰子吧?肯送我一个给我家小子和丫头吃吗?’‘行,瓦尔特,’他说,‘你看中哪个就拿来吧。’所以我就拿了一个,还说了声谢谢。我不想当着他的面摇摇椰子好不好,不过他说,‘瓦尔特,你最好看准了,拿一个好的。’所以,你瞧,我知道这是个好货。他是个好人,比尔·霍基森真是个好人的。”

“一个人喝醉了,他什么都舍得给,你就是跟他一起喝醉的。”莫雷尔太太说。

“嘿,你这讨厌的小贱人,你说谁喝醉了,我倒要问问。”莫雷尔说。因为他对自己在星月酒馆帮了一天忙非常得意,还在唠叨个没

<sup>①</sup> 英国旧制钱币,半克朗合二先令六便士。



完。

莫雷尔太太累坏了，也听腻了他那些废话，趁他在封火，赶紧上床去了。

莫雷尔太太出身于一个古老的市民家庭，祖上是有名的独立派<sup>①</sup>，跟着哈钦森上校<sup>②</sup>打过仗，一直都是坚定的公理会教徒。她的祖父做花边买卖，当初诺丁汉不少花边厂老板纷纷破产那会儿，他也破了产。她父亲乔治·科珀德是个工程师——一个身材魁梧，相貌英俊，态度傲慢的汉子，深以自己长着白皮肤蓝眼睛为荣，不过他更引以为荣的却是自己为人正直。格特鲁德身材像母亲一样娇小，不过那种高傲、顽强的性格却不愧为科珀德家的嫡传。

乔治·科珀德穷愁潦倒，不胜苦恼，后来总算在希尔纳斯修船厂工程师的手下当上了工头。莫雷尔太太——格特鲁德——是他的第二个女儿。她像母亲，也最爱母亲；不过她却秉承了科珀德家遗传的那宽阔的前额和一双清澈而大胆的蓝眼睛。她记得自己那时最恨父亲对温柔善良、生性诙谐的母亲摆出一副盛气凌人的态度。她记得自己跑遍希尔纳斯的防波堤去找船。她记得自己到修船厂去的时候，男人们都对她百般爱抚，百般奉承，因为她是个又娇弱又高傲的孩子。她还记得那个有趣的老女教师，后来她老爱去私立学校里帮那女教师做事，成了她的助手。她手头仍然保留着当初约翰·费尔特给她的那本《圣经》。她十九岁那年常常和约翰·费尔特一块儿从礼拜堂走回家去。他是个富商的儿子，在伦敦上过大学，即将投身于商界。

她一直能清清楚楚地回想起那年九月的一个星期天下午，他俩坐在她父亲家后院的葡萄藤下。阳光透过葡萄叶的缝隙，洒下美丽的图案，像条花边织的披肩似的披在他俩身上。有些叶子是纯黄色

---

① 独立派：英国清教徒中的一派。创于十六世纪下半叶，主张各个教派独立自主，反对设立国教，更不赞成教会从属于国家政权。主要指公理会、浸礼会等；十七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曾以克伦威尔为领袖，主张建立共和国，进行过战斗。

② 哈钦森上校：指 John Hutchinson (1615—1664)，英国革命时期国会军的指挥员，曾签名同意处死查理一世。